## 教育部 函

地址: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:李冠吾

電話: 02-7736-5875

電子信箱:emtropy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:國立臺中教育大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9月10日

發文字號:臺教高(四)字第114009476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函文、申請辦法、宣傳單、崇友實業獎學金申請表 (A09000000E\_1140094761\_senddoc1\_Attach1.PDF、 A09000000E\_1140094761\_senddoc1\_Attach2.pdf、 A09000000E\_1140094761\_senddoc1\_Attach3.png、 A09000000E\_1140094761\_senddoc1\_Attach4.odt)

主旨:轉知財團法人崇友文教基金會「崇友實業獎學金」相關資料1份(如附件),請惠予公告,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崇友文教基金會114年9月5日崇友文教 (114)字第114000000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,業已協助刊登於本部「圓夢助學網」(網址: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),如學生有申請需求,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,請逕洽聯絡人:許雪芳專員,電話(02)2381-3345分機15。

正本: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:財團法人崇友文教基金會電 2025/09/20 文 2025/09/20 文 2025/09/20 文